

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

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補送成績申請表

班 級	學 號	姓 名	分 數
課 號		課 名	
授課教師	年 月 日		

- 註：1、最遲在開學日二週前將成績送教務處註冊組。
 2、如補送成績對象為全班學生，請於「班級」欄寫上全班，另以附表方式繳交。

註冊組
經辦人

註冊組
組長

*本表適用 105 學年度(含)以前入學生